

锲而不舍办铁案

——记“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”芦建斌

今年35岁的芦建斌,是古交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副中队长。作为一名基层公安干警,在侦破案件期间,他总是将保护受害人合法权益放在首位,千方百计追查证据,从不放过任何细节。近日,芦建斌荣获“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”称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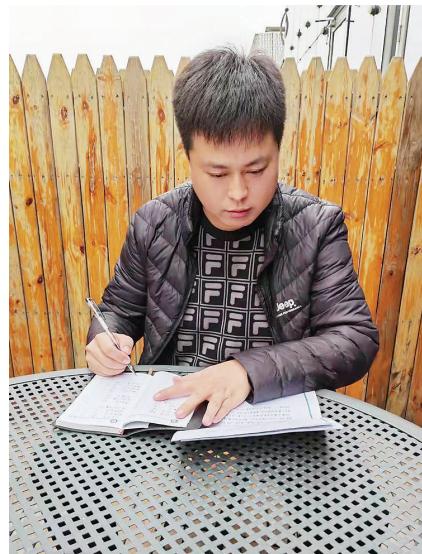
冲在一线

2011年,芦建斌主动向组织申请去刑侦队工作。刑侦队是公安系统最累的部门,上下班不可能按时按点,出警、侦查、蹲守、追捕、审讯……每一天都面临着未知的挑战。

芦建斌的“自找苦吃”让一些朋友不理解,芦建斌却坚持自己的选择:“干我们这行,就要吃得了苦、熬得住累,否

则怎么对得起这身警服?怎么对得起人民群众?”

凭着在基层派出所培养出的耐心细致作风,芦建斌的工作能力不断提高,很快在刑侦队崭露头角。他政治坚定、胸怀全局、业务熟练,在办理案件中总是冲在第一线,得到了群众的认可和同事的好评。



维护正义

案件虽然成功侦破了,但该案暴露出的问题令芦建斌忧心忡忡。形形色色违背妇女儿童意愿的犯罪案件让他意识到,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,为她们伸张正义,除了依靠警方的铁腕力量打击犯罪,提升整个社会的理解和宽容度、加强妇女儿童自身的法律意识也同样重要。

芦建斌介绍,据不完全统计,我国女性遭受强奸后,只有7%的人会选择报案,而在思想保守的偏远农村,这个比例甚至更低。在徐某的强奸案中,闫某在案发两个多月之后才报案,导致现场没能提取到有价值的物证;更严重的是,当年两名受害人遭受侵害后没有拿起法律的武器,而是不约而同地选择了沉默,正是她们的软弱和隐忍,才让徐某这样的罪犯肆无忌惮。“我也是有女儿的人,我希望整个社会对女性再宽容一些,让女性学会、也敢于用法律保护自己。”

带着这份对妇女儿童权益

的牵挂,芦建斌在办案中遇到有人咨询相关问题时,总是不怕麻烦地耐心解释。几年来,以对妇女儿童高度负责的赤诚之心,他同有关部门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咨询100余次。

令芦建斌感到安慰的是,随着社会的进步,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在逐渐提升。2020年12月12日,11岁的小女孩陈某被快递员康某猥亵,孩子的家长第一时间报警。芦建斌和队员们赶到现场将嫌疑人抓获后,还顺藤摸瓜揪出了嫌疑人此前对另一名未成年女孩猥亵的犯罪事实。案发现场的视频监控、嫌疑人送快递的记录、受害人的指控等大量证据串起一条条无可击的证据链,顺利将嫌疑人绳之以法。

如今,在刑警这条路上,芦建斌已经坚定不移地走了10余年,“苦点累点算得了什么?只要还头顶警徽,我就会一直这样干下去,不让群众失望!”

记者 张波

调查取证

2019年8月29日,芦建斌值班时接到受害人闫某报警:6月24日晚11时许,她被本村村民徐某强奸了。

芦建斌接警后马上和本队民警赶往嫌疑人住所,将其传唤至古交市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。在调查取证中,有村民反

映:嫌疑人徐某在10年前还对本村另外两名妇女实施了强奸。芦建斌马上走访调查,然而,当年的两名受害人因为有所顾虑,拒绝站出来指证。

受害人不配合,甚至连村民也不愿意作证,连着好几天案件没有任何进展。芦建斌毫不气馁,每天

驱车十几公里到两名受害人家中做思想工作。芦建斌的诚意和周全的保密措施终于让二人卸下思想负担同意指证。芦建斌又在村民中广泛摸排,找到了知道当年情况的十几个证人。在刑警搜集到的大量人证面前,徐某终于承认了犯罪事实。

网络主播深夜割腕

民警及时上门救助

本报讯(记者 杨沫 通讯员 梁晋芳)网络游戏女主播深夜割腕自杀,幸亏民警及时救助,才转危为安。1月12日,公安小店分局通报了这起救助警情。

“警察同志,我朋友可能自杀了,我现在不方便过去,你们能过去帮我看吗?”1月9日晚11时许,坞城派出所值班室接到一起特殊警情。

报警人称,他的朋友牛某刚刚给他发来一段视频,并说自己已经割了腕。因为知道朋友患有抑郁症,之前

就有过割腕的经历,报警人不敢掉以轻心,请求民警相助。

为以防万一,按照报警人给出的地址,坞城派出所民警王艳东立即带领辅警来到某小区居民楼。敲门后,屋内半天没有反应,正当王艳东和辅警准备破门时,门打开了。民警看到,一名浑身是血的女子,趴在地上,手腕处有一明显伤口,鲜血顺着手腕流了一地。

来不及多想,王艳东一边拨打120急救电话,一边紧急按压住女子伤口,并安抚其情绪。没过一会儿,120急

救人员也赶到现场。此时,女子已经处于半昏迷状态。由于没有家属在场,民警协助急救人员将女子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。最终,因为抢救及时,女子脱离了生命危险。在场所有人悬着的心,终于放了下来。由于家人在外地,女子的朋友先赶到医院。原来,女子牛某今年27岁,山西临汾人,在太原当网络游戏主播,之前有过割腕自杀的经历。民警叮嘱其朋友与女子的家人沟通,平时做好陪护,并及时带女子就医,以防发生意外。

老人摔倒磕破头 热心群众伸援手

本报讯(记者 辛欣 通讯员 张跃跃)一名独居老大爷外出遛弯,不慎摔倒磕破了后脑勺,血流不止。1月10日,附近一家酒店的员工和庙前派出所民警接力救助,将老人及时送医。

当晚9时许,72岁的赵大爷遛弯途经大南门时,突然眼前一黑摔倒

倒在路边。缓过神儿后,老人感觉到后脑勺生疼,用手一摸已经流血。因独自居住,没有能联系的家人,赵大爷扯着衣服擦干净眼前的血迹,缓缓起身踉踉跄跄地走进附近一家酒店求助。前台工作人员见老人满脸是血,连忙搀扶他坐下,并取来简单的处理伤口用品,随即报警求助。

庙前派出所民警闻讯赶到后,及时通知急救人员,并向老人了解情况。随后,医护人员现场对老人头部的伤口消毒包扎,并在民警协助下将老人送往医院。事后,民警了解到,赵大爷只是外伤,并无大碍,才放心让他离开医院。

制售伪劣化妆品 不法商人被判刑

本报讯(记者 陈珊)近年来,随着“颜值经济”升温,有不法分子打起制售伪劣化妆品的主意。1月10日,迎泽区法院审结了一起制售伪劣化妆品案件,被告人王某、郑某分别获刑1年3个月、10个月,判处罚金10万元。

2017年5月,孝义人王某在太原注册成立了“美妍”科技有限公司,经营化妆品业务,以开产品推介会、拓客模式向美容院销售“藏密纯天然植物神奇面膜”“藏密植物祛痘专用组合”

系列套装产品。

没多久,就有多名顾客反映,使用上述产品后出现皮肤发黑、返斑、汗毛重等现象。为安抚客户,王某前往广州找到一家公司的负责人郑某商量应对办法。双方商量后决定,冒用他人生产许可证编号、伪造相关的检测报告及备案报告,用便宜的化妆品原料生产灌装了所谓“魅美姿平衡尊贵装”化妆品480套,价值人民币15万元,用以向顾客销售或者调换顾客手中有问

题的“藏密”系列化妆品,并声称该产品是原“藏密”系列的升级版,美白、祛痘效果更胜一筹。

2018年11月,经迎泽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检检测,王某公司售卖的化妆品中汞含量超标,未取得特殊化妆品批准文号,涉案产品为不合格产品。2021年4月24日,王某、郑某被刑事拘留。

法院审理认为,被告人王某、郑某均犯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。

无证酒后驾车

罚款3000元拘留15天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刘海君)从未取得过驾照的晋中市男子王某,酒后驾车上路被交警综改大队二中队民警查获。1月11日,民警对王某作出合计罚款3000元,并处行政拘留15天的处罚。

当天中午1时14分,在马练营路迎宾西街口执行午间查酒驾任务的二中队民警,发现驾驶一辆小轿车的男子王某有酒驾嫌疑,便对其进行呼吸式酒精检测。结果显示,王某每百毫升血液中含有55毫克酒精,属饮酒后驾驶。

民警要求王某出示驾照,但王某支支吾吾说驾照忘在家里了。民警上网查询,发现他从未取得过驾照。

民警介绍,王某涉及两项严重违法,其中饮酒后驾驶罚款1000元;无证驾驶罚款2000元,处行政拘留15日。

反穿外套藏赃物

偷衣服的姐妹俩被抓获了

本报讯(记者 辛欣 通讯员 白林杰)一件黑色羽绒服,故意反穿在身前,便成了藏匿赃物的“藏宝箱”。1月11日,一对姐妹在朝阳街结伙盗窃女装,被郝庄派出所民警双双抓获。

当天上午,在朝阳街精品服装城,两名女顾客一前一后走进一家女装店。看到其中一名女顾客反穿外套在身前,店主赶紧上前“热情”招呼。然而,二人环顾左右,匆匆逛了一圈,便相继离开了。店主紧随其后,趁机报警求助。

原来,半个月前,这家女装店曾被人偷走6件衣服。店主查看店内监控,发现有两名女顾客十分可疑,其中一人正是反穿着一件黑色羽绒服,趁人不备变魔术似地用外套下摆“吞”掉了货架上的衣服。

随后,郝庄派出所民警及时赶到,将两名嫌疑女子抓获,并当场查获二人刚得手的一件咖色毛衣。

经查,两名嫌疑人是一对亲姐妹,姓程,30多岁,分别在榆次和太原生活。因喜欢打扮却“资金”不足,二人在朝阳街逛街时发现有机可乘,便采取反穿外套藏匿赃物的方法盗窃女装。随后,民警又从二人住处起获6件被盗服装,并对二人分别处以行政拘留10天的处罚。